

证券代码：832861

证券简称：奇致激光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554,6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9%。

#### 二、否决议案的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否决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（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）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41,935,603.4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54,021,334.66 元。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0,000,000 股，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55,554,61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否决原因

2024年4月10日，公司如期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的股东共4位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55,554,61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.59%。经与会股东充分讨论，对该项利润分配方案不赞成，该议案被否决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议案未通过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2日